

2016 年度惠州市科技专项资金项目 申报指南

2016 年度惠州市科技专项资金项目分为重大科技专项和专业镇专项资金项目两部分，根据《惠州市政府 2016 年工作要点》、《惠州市“十三五”科技发展规划》，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重点支持的领域、范围

(一) 重点支持的工业技术领域

1、移动互联关键技术与器件。移动互联网应用支撑关键技术研发、新型设备核心技术研发、移动互联网行业应用与示范、移动互联网应用公共服务技术研究等。

2、可见光通信及标准光组件。可见光通信关键技术研究、可见光通信工程化应用关键技术、面向标准光组件精准化与规模化生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标准光组件检测能力与技术优化体系等。

3、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先进动力电池核心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动力电池全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与产业化、新能源汽车电源与控制系统、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的开发与产业化、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检验检测平台建设等。

4、石油化工。基于中海油和壳牌为龙头的带动效应，拓展石化产业链，发展石化中下游产品和技术，提高精细化工率，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利用中上游已经形成的大宗原料，开发基于丙烯酸、基础油等系列大宗产品。

5、智能机器人。智能机器技术与设备、智能机器人及其关键零部件研制与产业化、智能机器人集成应用示范等。

6、新材料与高端制造。先进复合材料、高性能高分子和聚合物材料、新型印刷显示与成像技术、增材制造（3D打印）技术、可穿戴设备等。

（二）市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条件建设项目支持范围

支持新组建企业类和公益类惠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购置工程技术研究开发、试验所必需的先进仪器、设备及引进必要的技术软件等，加快工程中心建设。

（三）专业镇建设专项支持范围

1、专业镇平台建设。根据全市专业镇特色产业发展情况，重点支持专业镇政府、企业通过产学研合作及专业镇创新平台体系建设，构建、提升和完善面向专业镇中小微企业、具有辐射带动作用的专业镇生产力促进中心、公共技术创新、检验检测、信息、知识产权、电子商务、工业设计、企业融资、人才培养、创业孵化等各类公共服务平台。

2、专业镇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围绕全市、各镇（街道）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利用产学研机制整合创新资源，实施“一校（院）一镇”计划和产业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

二、项目类别

（一）重大科技专项攻关项目（1000万元）

目标：针对制约我市产业发展和社会民生的问题，尽快突破一批与我市重点产业发展密切相关的核心关键技术，研发推广一批重大战略产品。

申报要求：必须提供立项查新报告；项目完成时须申请专利至少 10 件，其中发明专利 3 件（含）以上；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申请金额应等于指南规定的支持额度，且市级财政资金资助额度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50%；项目负责人须为中级（含）以上职称或硕士（含）以上学历。

资助方式：采取事前无偿资助方式，单个项目定额资助 100 万元，拟支持 10 项。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实施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开始，实施期限 2-3 年。

专题：专题一、移动互联关键技术与器件；专题二、可见光通信及标准光组件；专题三、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专题四、石油化工；专题五、智能机器人；专题六、新材料与高端制造。

承办科室：专题一、二、三，高新科，余嘉鹏，2808179；专题四、五、六，产学研科，黄惠昌，2808736。

（二）社会发展与公益研究项目（220 万元）

专题一、基础研究。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等开展科技项目攻关、科技发展战略研究、科技改革及科技形势分析，着力提升我市高校、科研院所的创新能力和人才培养和成果转化能力。此专题申报单位须是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承办科室：产学研科，马杏玲，2808736。

专题二、医疗卫生领域。鼓励医疗卫生单位追踪公共卫生、临床医学以及人口与计生等相关医疗领域的学科前沿，探索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提高我市医疗卫生科技人员的科研理论和

医疗技术水平。此专题申报单位须是我市医疗卫生事业单位。承办科室：成果科，诸惠芳，2829099。

专题三、社会发展领域。鼓励企事业单位开展安全生产、节能减排、森林城市等方面研究。此专题申报单位为企事业单位。承办科室：高新科，余嘉鹏，2808179。

资助方式：采取事前无偿资助方式，单个项目定额资助 10 万元，拟支持 22 项。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实施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开始，实施期限 2 年。

（三）国际科技合作项目（200 万元）

专题一、支持国际科技合作平台建设。支持我市有条件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与境外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开展国际科技合作，围绕我市的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开展国际科技合作平台建设，促进知识、技术、人才在惠集聚，增强我市科技创新能力。

专题二、国际科技合作关键技术攻关。支持我市有条件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与境外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开展国际科技合作，围绕我市的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开展前沿先导技术和产业化应用等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知识、技术、人才在惠集聚，增强我市科技创新能力。此专题需立项查新报告。

资助方式：采取事前无偿资助方式，单个项目定额资助 50 万元，拟支持 4 项。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实施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开始，实施期限 2-3 年。

承办科室：产学研科，黄惠昌，2808736。

（四）市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条件建设项目（380万元）

支持范围：购置工程技术研究开发、试验所必需的先进仪器、设备及引进必要的技术软件等，加快工程中心建设。

申请条件：2014年以来新组建的，未获得过资助的市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资助方式：采取无偿资助方式，单个项目定额资助20万元，拟支持19项。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实施时间为2016年10月开始，实施期限2年。

承办科室：综合计划科，张振华，2808974。

（五）专业镇建设专项（200万元）

专题一、专业镇平台建设。根据全市专业镇特色产业发展情况，重点支持专业镇政府、企业通过产学研合作及专业镇创新平台体系建设，构建、提升和完善面向专业镇中小微企业、具有辐射带动作用的专业镇生产力促进中心、公共技术创新、检验检测、信息、知识产权、电子商务、工业设计、企业融资、人才培养、创业孵化等各类公共服务平台。

支持方式：采取事前无偿资助方式，单个专业镇平台建设定额资助50万元。

专题二、专业镇产业共性技术攻关及产业化。围绕全市、各镇（街道）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利用产学研机制整合创新资源，实施“一校（院）一镇”计划和产业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申报额度50万元的产业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

项目，须提供立项查新报告。

支持方式：采取事前无偿资助方式，单个项目定额资助 20 万元或 50 万元。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实施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开始，实施期限 2-3 年。

承办科室：产学研科，张娜，2808736。

以上（一）（二）（三）（四）纳入重大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管理，（五）纳入专业镇专项资金管理。